

2021 年度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
大队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 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简要说明

- （一）依法行使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污染水域的行政处罚权；
- （二）依法行使建筑垃圾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三）依法行使桥梁隧道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四）依法行使燃气建设工程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 （五）指挥调度全区各街道综合执法队伍，实施市、区大型综合执法；
- （六）履行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纳入独立核算二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在职实有人数 5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59 人。

离退休人员 4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1.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7.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5.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714.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3.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1.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41.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合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2141.44	总 计	60	214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4+5+5+7+8）行；30 行=（27+28+29）行；

57 行=（31+32+……+56）行； 60 行=（57+58+59）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41. 44	2141. 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 11	87.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 51	84. 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06	0. 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 45	84. 45					
20808			抚恤	2. 60	2. 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 60	2. 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 72	175. 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 72	175. 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 34	51. 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38	124. 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14. 97	1714. 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14. 97	1714. 97					
2120104			城管执法	1714. 97	1714. 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 64	163. 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 64	163. 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 43	135. 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8. 21	28. 21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41. 44	1401. 09	740. 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 11	87. 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 51	84. 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06	0. 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 45	84. 45				
20808			抚恤	2. 60	2. 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 60	2. 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 72	175. 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 72	175. 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 34	51. 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 38	124. 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14. 97	974. 62	740. 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14. 97	974. 62	740. 35			
2120104			城管执法	1714. 97	974. 62	740. 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 64	163. 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 64	163. 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 43	135. 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8. 21	28. 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41.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11	87.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5.72	175.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14.97	1714.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3.64	163.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1.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1.44	2141.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41.44	总计	64	2141.44	214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7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141.44	1401.09 74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1	87.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1	8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6	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5	84.45
20808			抚恤	2.60	2.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0	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72	175.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72	175.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34	51.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38	124.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14.97	974.62 740.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14.97	974.62 740.35
2120104			城管执法	1714.97	974.62 74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64	163.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64	163.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43	135.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8.21	2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5.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11	310	资本性支出	0.29
30101	基本工资	218.61	30201	办公费	4.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9
30102	津贴补贴	256.49	30202	印刷费	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52.7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6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 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84.45	30206	电费	13.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 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1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51.34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92.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4.70	30211	差旅费	0.47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33	30212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 费	22.35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30214	租赁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 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54.8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18.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 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8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2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 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0.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6.88			
人员经费合计		1260.70	公用经费合计					14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说明：本部门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收入支出。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类	类	栏次	1	2	3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141.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824.73 万元，下降 69.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转隶，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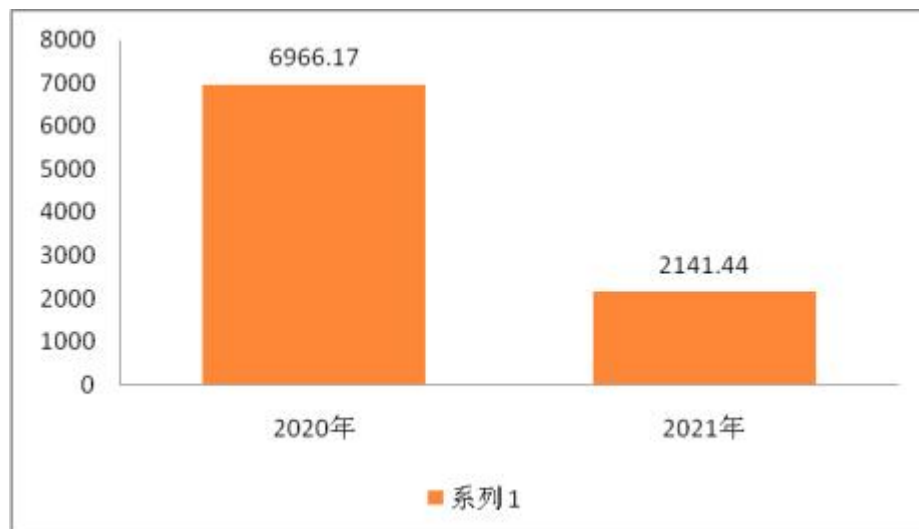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41.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41.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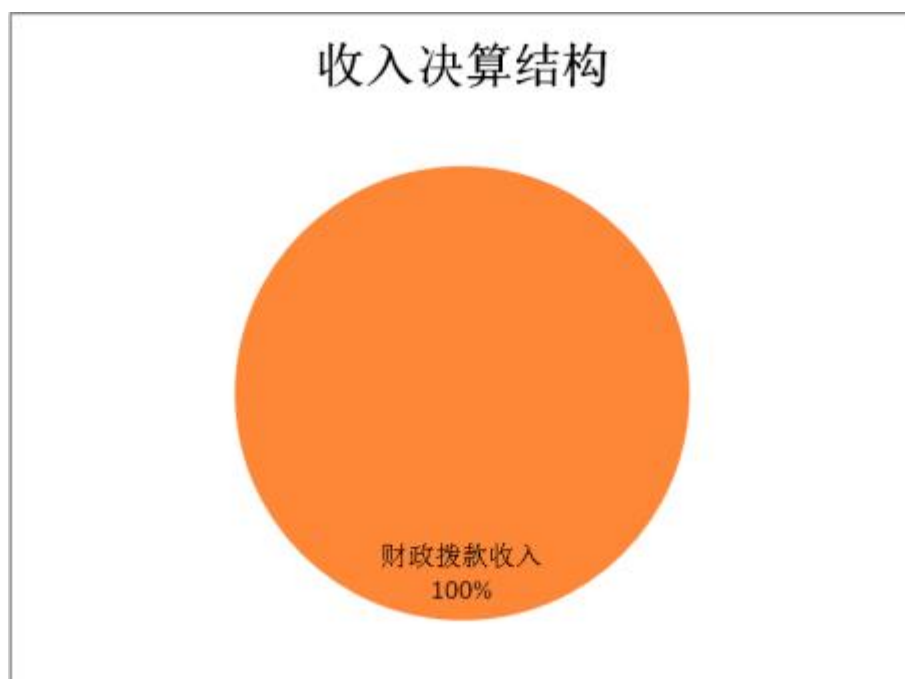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141.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1.0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5.4%；项目支出 740.35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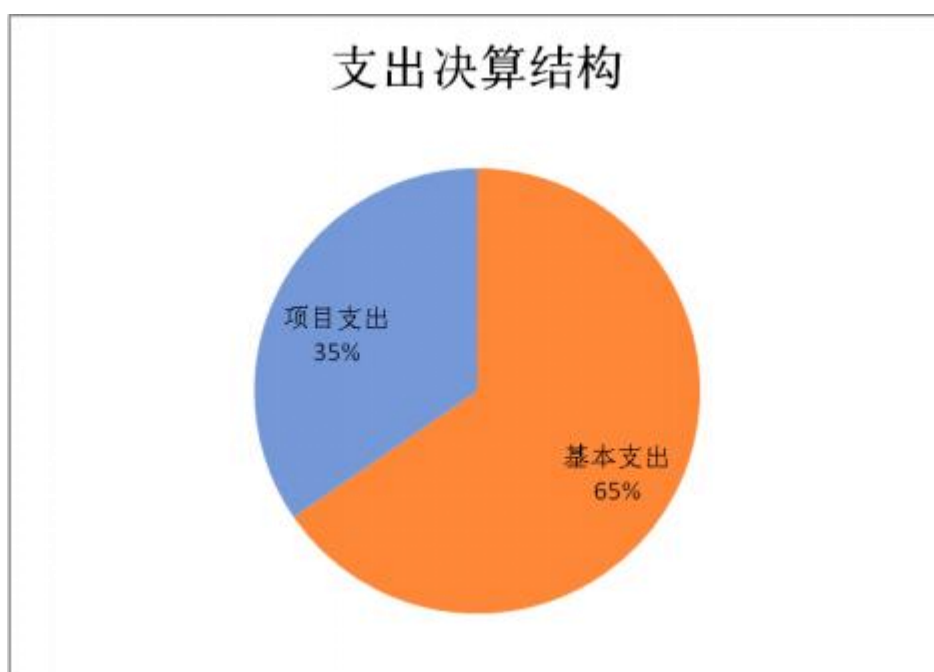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41.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824.73 万元，下降 69.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转隶，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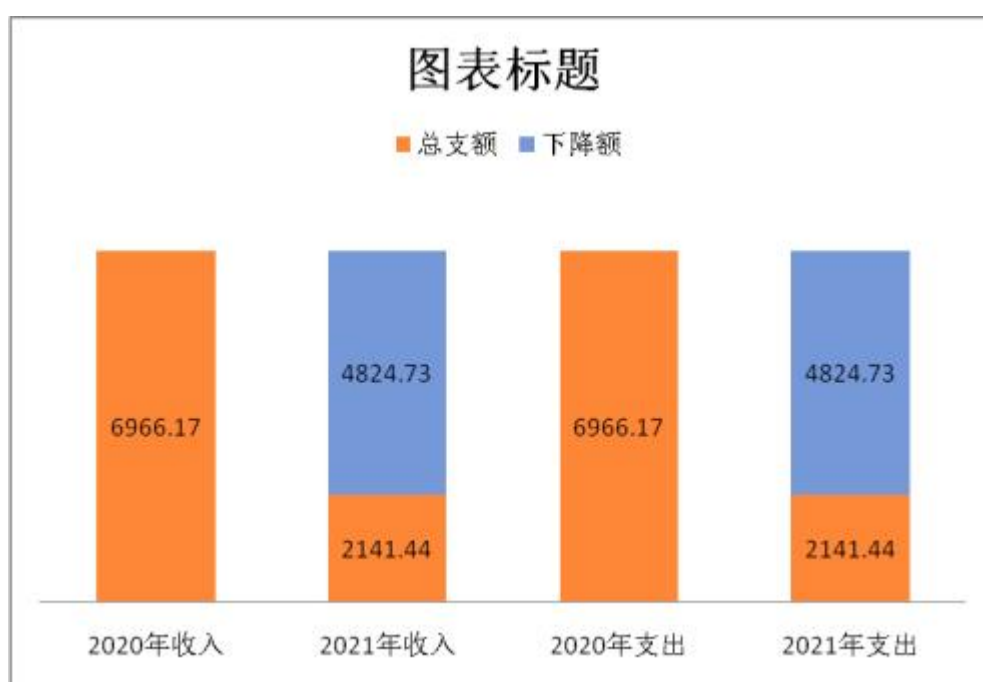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41.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824.73 万元，下降 69.3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转隶，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41.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11 万元，占 4.1%；卫生健康(类)支出 175.72 万元，占 8.2%；城乡社区(类)支出 1714.97 万元，占 80.1%；住房保障(类)支出 163.64 万元，占 7.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36.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其中：基本支出 1,401.09 万元，项目支出 740.3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城市综合管理项目 679.15 万元，保障了全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渣土管理项目 61.2 万元，保障了全区工地、渣土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9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1.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60.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0.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二级参公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0.40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54.40 万元，下降 52.4%。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人员转隶，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二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了一般性支出。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6.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3.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3.1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740.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执法大队领导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省、市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经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召开绩效评价会议、收集整理所需资料、组织调查和数据核对、编制自评表等工作程序，提高了预算绩效评价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较好地完成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属于独立核算二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由上级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开展整体评价。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82.15 万元，执行数为 67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健全督查考评体制，加大城市管理督查力度。二是加大督促落实力度。抓好违法建设治理及执法考核工作。

2021 年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项目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综合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资金 ☐ 3、一次续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8,821,500.00	6,791,500.00	77.0%	17	
城市综合管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8 分)	组织协管员进行业务培训 (8 分)		组织培训 1 次	超过 1 次	8
		质量指标 (16 分)	违法建设治理 (8 分)		前四名	第一名	8
			执法类考核 (8 分)		前四名	第二名	8
		时效指标 (8 分)	按时发放协管人员工资福利 (8 分)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8
		成本指标 (8 分)	完成协管任务并将协管人员成本控制在 658.75 万元 (8 分)		成本控制 658.75 万元	640.39 万	8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12 分)	道路综合环境及秩序 (12 分)		前四名	第二名	12
		社会效益指标 (14 分)	新闻媒体正面宣传稿件数量 (14 分)		60 篇	超过 60 篇	1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4 分)	投诉件回告率 (14 分)		回告率 100.0%	100.0%	14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执行差异说明：根据财政局下发的鄂财预发〔2021〕42 号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的文件精神，我单位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因此在城市综合管理预算支出中压减一般性支出，导致最终预算执行金额未达到年初预算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执行经批复的部门预算，强化收支管理，硬化预算约束，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各项支出要严格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定额标准执行，加强对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绩效目标难以实现的项目，及时调整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 渣土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20 万元, 执行数为 61.2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2021 年, 严格落实违法查处、无主弃土弃料清运日常执法管理工作, 确保了渣土运输管理工作达到目标。

2021 年武汉市硚口区渣土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项目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渣土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项目实施单位	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执法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专项资金□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资金□ 3、一次续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12,000.00	612,000.00	100.0%	20	
渣土管理项目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8 分）	违法查处率（8 分）		≥100	110	8
		质量指标 （16 分）	培训合格率（8 分）		100.0%	100.0%	8
			无主弃土弃料清运率（8 分）		100.0%	100.0%	8
		时效指标 （8 分）	污染处理时效（8 分）		2 小时	2 小时	8
		成本指标 （8 分）	巡查全区工地、值守、监控工作人员 （8 分）		35 人	40 人	8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6分)	重大项目出土保障率（6分）	100.0%	100.0%	6
	社会效益指标 (16分)	处置污染道路率（8分）	100.0%	100.0%	8
		渣土运输管理工作达到目标 (8分)	前四名	第四名	8
	环境效益指标 (6分)	渣土车辆密闭率（6分）	98.0%	100.0%	6
	可持续影响指 标 (6分)	在公众媒体平台进行宣传 (6分)	5次	超过五次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6分）	渣土投诉回告满意率 (6分)	100.0%	86.0%	4
总分	98				
偏差大 或目标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偏差分析：2021年，我队共收到21起渣土撒漏投诉案件，接到案件后我队迅速赶赴现场调查，并要求相关运输单位清理污染，并全部清理完毕。处理完毕后，我队于投诉当天联系来电人，回拨情况告知办理结果，有18位来电人的回访情况为满意或非常满意，但有三位来电人拒接回访电话，所以导致满意率为86%。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1年, 我队违法建设治理排名全市中心城区第一, 路长制、执法管理排名全市中心城区第二, 建筑垃圾排名全市中心城区第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其中包括:

一是查控违工作。2021年全区共拆除各类违法建设19.5万平方米, 完成市级拆除10万平方米绩效目标的195.0%。重

点推进 32 个“无违社区”和 100 个“无违示范小区”创建工作。

二是执法监督平台考核工作。完成队伍管理、勤务综合、执法投诉管理、全过程记录、执法办案和信息采集运用等平台具体考核项目各月度目标任务。

三是路长制平台考核工作。10 月份，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在执法大队工作专班指导下，我区宗关街、六角亭街作为第一批试点街道，率先启动完成大城管“路长制”管理考核工作，10 月份，我区“路长制”工作单项考核排名中心城区第二。11 月、12 月，汉中街、汉水桥街与宗关街、六角亭街一道，继续深入推动大“路长制”管理考核工作。

四是出店占道整治工作。近期，执法大队严格落实《硚口区关于开展市容秩序管理问题突出点位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工作要求，积极安排执法力量，配合各街道对全区重点道路、重点点位进行集中整治，管控成效明显。

五是夜间工地施工噪声污染整治工作。执法大队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指导施工企业多元降噪，尽可能减少施工噪声对市民生活的影响。同时加大宣传教育和处罚力度，截止目前，我区夜间施工噪声处置率回告率 100.0%，督办件回复率 100.0%，罚款金额排名居全市第 5 名。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路面执法管控和平台考核工作

完善机制，提升路面精细化管理水平。多措并举，治理校园周边占道经营顽疾。创新管理，积极破解共享单车停放乱象。全面实行“三包”、“五定”责任制；发挥机动队的拾遗补缺作用，错时管控；坚持领导带班、“三结合”管控、调度分析等制度，丰富和创新管理手段。通过“共建共管共普法、重点值守加巡查”的工作方法，专班、街道、社区、医院、学校五方联动，实现全天候值守，治理校园周边占道经营顽疾、改善共享单车停放乱象。将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监管纳入城管人员执法管理职责，建立微信群集中管理。定期约谈企业落实责任，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创新“随手扶”、代保管等措施，对辖区共享单车企业管理达到了较好的效果。完成队伍管理、勤务综合、执法投诉管理、全过程记录、执法办案和信息采集运用等平台具体考核项目各月度目标任务。10 月份，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在执法大队工作专班指导下，我区宗关街、六角亭街作为第一批试点街道，率先启动完成大城管“路长制”管理考核工作，10 月份，我区“路长制”工作单项考核排名中心城区

第二。11月、12月，汉中街、汉水桥街与宗关街、六角亭街一道，继续深入推动大“路长制”管理考核工作。

二、违法建筑查处工作

大力开展铁路沿线整治工作。加大全区违法建设管理力度。积极开展各项专项执法工作。做好不动产遗留问题房办证项目。以开展压占燃气管道违建整治、阻碍消防安全违建整治、湖泊周边违建整治、铁路沿线专项整治、别墅区违建清查整治、宗教活动场所违建清查整治等专项整治活动为抓手，紧紧围绕市、区两级整治工作要求，科学制定各专项整治活动实施方案，严格对标对表，协调督促各街狠抓落实。通过定期检查通报、问题反馈督促整改、协调区委区政府督办等方式，较好的推进各街创建进度，确保全区“无违社区”32个、“无违示范小区”100个的工作目标，按时间节点全部完成。截止目前，共组织60场拆违集中攻坚行动。特别是在组织拆除大型拆违行动中坚持大员上阵、区街协作，做到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和群体性冲突，确保拆违集中攻坚行动顺利进行。结合“无违社区”、“无违示范小区”创建工作，区查违协调办创新执法工作模式，化行政强制拆除为执法服务。全年，全区拆除老旧小区违法建设164处5914.6平方米，较好助力老旧小区提档升级改造。

三、工地渣土监管工作

严格落实开展以“一车三查”为重心的弃料运输日常执法管理工作。严格控制夜间施工工地噪声污染。三是打造四位一体沟通平台。加强工地弃土、弃料运输管理力度，实现污染道

路发现处置率 100.0%，建筑垃圾运输密闭率 100.0%的工作目标。查处夜间建筑垃圾运输车辆 3285 台，违法违规运输建筑垃圾案件 110 起，责令建设和渣土运输单位进行现场整改违规事项 86 件，暂扣违规运输车辆 107 台次，扣证 341 本，封停违规工地 198 次，清理路面污染 769 平方米，清理地方无主建筑垃圾 2130 立方米，取缔临时弃料处置点 4 个。处理各类施工噪声污染投诉 4201 件，较去年同比下降 7.0%，实现处置率 100.0% 目标，办理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 32 起，行政处罚金额 36 万元。约谈企业 39 次，召开施工单位、街道社区、投诉居民多方参加的大型恳谈会 4 次。

四、环境污染管理工作

近年来，我区油烟噪声执法工作从零开始，通过积极的摸索实践，走出了一条有特色、有亮点的管理之路。油烟噪声执法从环保执法分离出来之初，全市城管系统还没有系统规范的油烟噪声管理流程。当时我区新成立的油烟噪声专班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研究油烟净化知识和净化设备技术，联系油烟净化设备厂家，挨家挨户地对全区的大小餐饮服务单位进行上门沟通，总结出了自己的一套“油烟噪声执法门道”，编写出了

《硚口区城市管理油烟噪声执法资料汇编》，被市城管局向全市城管系统推广，其中《油烟噪声污染类案件处置规范》、

《餐饮业油烟净化装置清洗标准》、《餐饮油烟净化设施保养维护情况登记表》、《中队检查台账》、《油烟噪声检测申请书》在全市范围内沿用至今。油烟噪声专班在前期执法实践的基础上，多次向区政府建议建立健全相关职能部门的横向联勤

联动机制，加强部门协作和信息共享，对新建餐饮服务项目进行前置监管，从源头上降低油烟扰民投诉量。通过一系列的探索，我区油烟噪声单项大城管考核成绩一直在全市排名靠前。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路面执法管控	积极探索综合执法沟通机制，不断提高管理标准，加强日常巡查及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做好共享单车的规范管理工作。	2021 年全区规范出店经营 7166 处；劝离流动摊贩 8523 处；清理乱堆放 1611 处，规整无序停放共享单车 175217 辆。
2	违法建筑查处	完成市级违法建设拆违量，在做好群众投诉工作的同时，加强源头治理。持续深化和推进全区无违社区创建，配合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拆违整治工作。	2021 年全区共拆除各类违法建设 463 处 206763.74 平方米，完成全年市级绩效目标的 206.7%，区级绩效目标的 103.4%。其中，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设 403 处 205219.64 平方米，拆除新增违法建设 60 处 1544.10 平方米。硤口区查控违综合成绩排名位居全市第二。
3	工地渣土监管	对照全区城市管理工作发展“十三五”规划目	2021 年办理一般弃土运输、工地噪声污

		标，持续加强建筑垃圾、工地渣土运输管理力度。进一步探索“十项工作措施”，强化工地源头管理。	染等程序行政处罚案件142起。全年抽查夜间建筑垃圾运输车辆3285台，违法违规运输建筑垃圾案件110起，责令建设和渣土运输单位进行现场整改违规事项110件，暂扣违规运输车辆107台次，扣证341本，封停违规工地198次，清理路面污染769平方米。清理地方无主建筑垃圾2130立方米，取缔临时弃料处置点4个。处理各类施工噪声污染投诉4201件。办理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32起，行政处罚金额36万元。约谈企业39次，召开施工单位、街道社区、投诉居民多方参加的大型恳谈会4次。
--	--	--	--

4	环境污染管理	弥补对新、改、扩建餐饮业油烟污染的前置监管的缺失，加大餐饮业监管执法的力度，规范油烟净化设备和监控设备的管理。	2021 年全区共下达油烟噪声类《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250 份，办理油烟噪声类执法案件 27 件，处罚金额 4800 元，其中一般案件 16 件，处罚金额 3900 元；简易案件 11 件，处罚金额 900 元。处理油烟、经营性噪声投诉件 1775 件，转办督办件 46 件，处理率 100%，回复率 100%。中队加强技术支持，对各街道上报的油烟、噪声检测申请均第一时间联系专业检测公司予以检测。全年共收到检测申请 125 件，其中油烟检测申请 97 件、噪声检测申请 30 件，已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实施油烟检测 60 件、经营性噪声检测 19 件。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抚恤支出（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病故人员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放发的租金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培训费、日常维修费、工会经费、劳务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我部门属于独立核算二级单位，整体绩效评价由上级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开展绩效评价。

二、2021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财政预算总金额为 882.15 万元，执行数为 679.15 万元，执行率 77.0%，执行资金 100.0%用于城市管理项目支出。

2. 完成的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均按时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1 年第三季度财政局下发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的文件，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因此在城市综合管理预算支出中压减一般性支出，项目经费使用减少，导致最终预算执行金额未达到年初预

算值。由于我单位严格遵守了财政局的相关规定，因此执行率偏低，不予全部扣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管理改进：严格执行经批复的部门预算，强化收支管理，硬化预算约束，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各项支出要严格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定额标准执行，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绩效目标难以实现的项目，及时调整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

2. 预算安排：单位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3. 创新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提升精细化管理标准，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

4. 压实责任，层层落实。进一步明确和细化职责任务，层层压实责任、环环传导压力，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并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细化考核标准，优化考核手段，引入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提高考核精准性、科学性、客观性。

三、2021 年度“渣土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渣土管理项目财政预算总金额为 61.20 万元，执行数 61.20 万元，执行率 100.0%。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的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均按时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偏差：2021 年，我队共收到 21 起渣土撒漏投诉案件，接到案件后我队迅速赶赴现场调查，并要求相关运输单位清理污染，并全部清理完毕。处理完毕后，我队于投诉当天联系来电人，回拨情况告知办理结果，有 18 位来电人的回访情况为满意或非常满意，但有三位来电人拒接回访电话，所以导致满意率为 86%。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无

咨询电话：027-83795900